关于新田县2024年财政决算草案和

2025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2025年7月14日在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32次会议上

县财政局局长 刘力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我向会议报告新田县2024年财政决算和2025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2024年，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，财政收入增长乏力，可用财力严重不足，保“三保”压力日增，债务化解任务艰巨等诸多风险挑战，财政部门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三中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，深入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各项决议，攻坚克难，把保基本民生、保工资、保运转作为首要政治任务，立足财政职能，全县财政各项工作扎实推进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，预算执行情况较好。

一、2024年财政决算情况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**

**1.收入情况。**2024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1649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97.66%，比上年增加2222万元，增长3.2%。其中地方税收收入完成48406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92.93%，比上年减少1588万元，下降3.18%。地方税收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67.56%，比上年下降4.45个百分点。

**2.支出情况。**2024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42886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0676万元，增长3.2%。其中：节能环保支出9209万元，比上年增长163%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583万元，比上年增长122.5%；交通运输支出10470万元，比上年增长47.1%；农林水事务支出77352万元，比上年增长38.9%；公共安全支出12789万元，比上年增长20.8%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306万元，比上年增长9%；科学技术支出13472万元，比上年增长5.5%；城乡社区事务支出6908万元，比上年增长2.3%；教育支出73288万元，比上年增长1.2%；债务付息支出9295万元，比上年增长1.1%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035万元，比上年增长0.4%；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3832万元，比上年下降8.4%；金融支出266万元，比上年下降9.5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512万元，比上年下降10.9%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406万元，比上年下降16.8%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602万元，比上年下降20.2%；医疗卫生支出24712万元，比上年下降30.4%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407万元，比上年下降36.7%；住房保障支出6435万元，比上年下降52.8%；其他支出7万元。

**3.转移支付等情况。**2024年中央、省下达我县转移支付223268万元，下降12.3%。**一是**税收返还收入4363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****二是****一般性转移支付198682万元，下降15.38%，主要是因为2023年省厅下达我县国债资金29331万元。****三是****专项转移支付20223万元，增长31.03%。

**4.收支平衡情况。**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结果，收入总计393027万元，其中：地方一般预算收入71649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223268万元，债券转贷收入41042万元，上年结转33583万元，调入资金18389万元（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1800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389万元）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096万元。财政支出总计393027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2886万元，上解支出4441万元，债券还本支出39380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39万元，结转下年6181万元。财政收支平衡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**

**1.收入情况。**2024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45865万元，为年初预算的127%，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28747万元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318万元，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16800万元。

**2.支出情况。**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73658万元，其中：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2万元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127291万元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311万元，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4万元，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的支出1852万元，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2891万元，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33500万元，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597万元，债务付息支出7210万元。

**3.收支平衡情况。**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结果，收入总计234196万元，其中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45865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8172万元，债券转贷收入69200万元，上年结转10959万元。财政支出总计234196万元，其中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73658万元，上解支出55万元，调出资金18000万元，债券还本支出35700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6783万元。财政收支平衡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**

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401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19万元。

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结果，收入总计408万元，其中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01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7万元。财政支出总计408万元，其中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9万元，调出资金389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0万元。财政收支平衡。

**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**

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47855万元，其中：保费收入22052万元，财政补贴收入24687万元，利息收入166万元，其他收入787万元，转移收入162万元，上年结余35105万元。

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39277万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38377万元，其他支出869万元，转移支出31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8578万元，年终滚存结余43683万元（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，失业保险由省统筹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、城乡居民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由市统筹，县级决算报表未统计在内）。

1.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0939万元，上年结余30504万元，支出13340万元，年终滚存结余38103万元。

2.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6916万元，上年结余4601万元，支出25937万元，年终滚存结余5580万元。

**（五）政府债务情况**

**1.政府性债务预算执行情况**

**（1）收入情况。**2024年我县年初预算安排债券转贷收入0万元，调整预算97962万元，年终决算110242万元。

**（2）支出情况。**2024年我县年初预算安排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，调整预算62800万元，年终决算75080万元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根据省财政厅要求，债券转贷收入和债券转贷支出在省财政厅资金下达前县级不列预算。

**2.政府性债务限额余额情况**

2024年省财政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61123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329210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282021万元。省财政当年下达我县债券转贷资金110242万元，其中：新增一般债券资金5600万元，再融资一般债券资金35442万元，新增专项债券资金33500万元，再融资专项债券资金35700万元。当年债务还本7508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还本39380万元，专项债务还本35700万元。当年支付债务利息1655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利息9344万元，专项债务利息7210万元。截至2024年底，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60728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325264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282020万元，控制在省核定的债务限额以内。

**3.新增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**

2024年我县新增政府债券资金3910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5600万元，专项债券33500万元。新增一般债券主要用于：国省干线、农村公路200万元，G234竹林坪到县城公路建设项目1000万元，民兵训练基地二期工程600万元，市政维护工程880万元，毛俊水库新田灌区工程建设项目1000万元，平安城市建设项目982万元，公路养护项目250万元，LED道路照明节能治理建设469万元，怡华路市政道路改造工程219万元。新增专项债券主要用于：新田县中医医院门诊、医技、内科住院综合楼项目5000万元，新田县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22500万元，补充政府性基金6000万元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**

将财审联动贯穿绩效管理全过程，实现“信息共享、工作共推、整改共促、结果共用”四位一体财审联动机制。176个预算单位绩效目标申报、绩效自评报告和439个项目绩效运行监控，以及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（包含事前评估4个、绩效监控4个、绩效评价12个）同步报送审计部门，充分发挥财审监督的合力，共同推进问题整改，确保项目落地见效、资金安全有效。2024年被评为“绩效管理巩固年”行动成效突出先进县。

二、2024年预算执行效果及落实县人大决议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组织稳中有进**

面对经济增速放缓、减税降费等多重压力，财政部门积极作为，强化收入征管，加强与税务等部门的协同配合，建立健全财税协调机制，定期开展收入分析研判，及时掌握税源动态，堵塞征管漏洞，确保应收尽收。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1649万元，同比增长3.2%，增幅排全市第一。地方税收收入占地方收入比重达到67.56%，收入质量总体保持稳定。同时，注重涵养税源，通过落实各项财税优惠政策，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，为财政收入的可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。2024年，全县累计减税降费40765万元，其中：减免税收18879万元，非税及费金1130万元，留抵退税20756万元。

**（二）支出结构持续优化**

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持“三保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，足额保障基本民生、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。2024年，全县“三保”支出达到149394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43.57%。持续加大对教育、医疗卫生、社会保障、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的投入，全年民生支出完成281215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2.01%。其中：教育支出73288万元，有力推动了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教育事业均衡发展；医疗卫生支出24712万元，提升了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512万元，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；农林水支出77352万元，乡村振兴投入持续加码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，大力压缩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等非刚性、非重点支出，2024年压减一般性支出1649万元，腾出更多资金用于重点项目和关键领域。

**（三）上争资金成果丰硕**

紧盯国家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，积极主动向上汇报沟通，加强项目谋划和储备，提高项目申报质量。2024年，全县共争取上级各类资金361800万元，其中：民生类资金 74200万元，其他专项资金141800万元，中央预算内、专项债券、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49200万元，置换债券资金、再融资债券资金、一般债券资金等96500万元，为全县重大项目建设、基础设施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。

**（四）风险防范扎实有效**

高度重视财政风险防范工作，严格落实政府债务管理各项制度，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，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，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。制定完善政府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，建立健全风险预警机制，对政府债务风险进行实时监测和动态评估，及时发现和化解潜在风险。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存量隐性债务，通过安排财政资金、盘活国有资产资源、争取上级置换债券等方式，2024年共化解政府隐性债务28028万元，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加强财政资金监管，严肃财经纪律，开展了财会质量监督检查、惠民惠农补贴资金集中整治、公共资源领域集中整治等工作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。

**（五）零基预算改革深入推进**

深入落实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的指导意见》，全面推进零基预算改革，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，以零为基点编制2025年预算。**一是破除固化格局。**取消基数依赖，坚持“资金跟着项目走”，全面清理现行支出政策和项目，坚决取消执行到期、低效无效支出，统筹整合性质相近、零星分散支出，形成大事要事专项13个，安排预算106780万元，全力支持重点项目、产业发展、农业发展、教育发展和城乡面貌大提升等县域战略发展领域。**二是优化支出结构。**严格遵循“三保”支出、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、年度大事要事支出、部门必须开展的一般性事业发展支出、其他支出五级优先序安排支出预算，根据需求和可能，有保有压，合理编制2025年度预算。**三是加大资金盘活。**除中央明确要求专款专用外，部门人员经费、运转经费等基本支出原则上不予结转，项目支出当年无需使用的提前收回预算，确有必要的最多办理一次结转，其他结转结余资金全部收回预算，将财政的每一分钱花在“刀刃”上，防止财政资金“趴在账上睡觉”，收回存量指标46500万元，统筹用于保障“三保”等重点支出。

2024年，我县预算执行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，但也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，如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、财源结构有待优化、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仍需进一步提高等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的决策部署，坚持问题导向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努力加以解决，不断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三、2025年上半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

2025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的收官之年。上半年，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、省市、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，深入推进财政改革创新，推动“高质量发展，新田闯新路”，为实现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打牢基础。半年来，全县经济运行稳中有进、稳中提质，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。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**

**1.收入情况。**1-6月，全县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46504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62.42%，比上年同期增加813万元，增长1.78%，增幅排全市第二位。地方一般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完成22869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43.72%，非税收入完成23636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106.52%。地方一般预算收入中税收占比49.18%，非税收入占比50.82%。

**2.支出情况。**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72591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0.96%。与民生相关的支出150775万元，占总支出的比重为87.36%。

**（二）其他三本预算**

**1.政府性基金预算方面。**1-6月，全县收入13477万元，同比增长294％。全县支出41125万元，同比增长88.8％。

**2.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方面。**全县收入0万元。全县支出0万元。

**3.社保基金预算方面。**全县收入23227万元、下降13.12％。全县支出21180万元、增长14.19％。

**（三）政府性债务情况**

今年1-6月，省财政下达我县新增政府债券额度43900万元，其中：新增一般债券9000万元，新增专项债券34900万元。截至6月底，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63064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342526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288120万元，控制在省定债务限额655131万元以内。

**（四）预算执行情况特点**

2025年，我局围绕“转作风、提信心、优环境、惠民生、强底气、创一流”工作要求，开源节流、量质并举，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，加强财政科学管理，积极防范化解风险，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。

**1.收入实现较快增长，收入质量持续夯实。**全县地方收入、地方税收的增幅高于全市其他县市区平均水平，地方收入增幅排全市县市区第2位，地方税收增幅排全市第7位。非税占比50.82%，较上年同期上升16.8个百分点，较一季度末下降3.4个百分点，收入质量排全市第8位。上级共下达我县转移支付资金和三类资金共计23.87亿元，占上年全年完成数的56%。

**2.支出保持必要强度，重点领域保障到位。**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靠前。城乡社区事务、文旅体与传媒、科技支出、交通运输等科目支出增长较快，分别增长了77%、32.4%、21.9%、15.5%，资金使用做到了安全高效。

**3.财政运行总体平稳，库款保障水平合理。**1-6月，全县“三保”支出80856万元，占年初“三保”预算的47%，基本达到支出序时进度。政府债务付息支出8484万元，得到足额保障。今年以来，财政库款保障水平均保持在合理区间。

**4.管理改革切实推进，财政效能有效释放。**开展财政基础管理“强基固本”检查、财会质量监督检查等，财会监督职能持续加强。开源节流双向发力，“三资”改革与财源建设、提高财政收入质量统筹推进，赋能实体经济发展；完善公务活动用餐和差旅费管理办法，持续规范财政投资项目评审，努力提升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。1-6月，完成政府采购项目38个，预算金额5394万元，成交金额4528万元，节约资金866万元，节约资金率达16%。

四、下半年工作打算

下半年，我们将坚持以政领财，以财辅政，围绕县委、县政府部署要求，积极谋划新思路、新举措，有效应对风险挑战，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。

**（一）聚焦财力提“质”，强化收入组织。**锚定全年地方收入增长4%以上的预期目标，打好收入组织主动仗。加强与税务和涉税部门协调联动，深入开展房、土、油、矿等重点领域整治，紧盯房地产土地增值税清算、重点项目建设、欠税清理等方面，依法依规加强征管，注重堵漏挖潜，全力抓好收入征管，有效推动财政收入稳定增长。盯紧加力提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“窗口期”，争取上级支持，将财政资金投入到关键领域、关键阶段、关键环节，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。建立盘活国有“三资”长效机制，力争形成的财政收入能基本保持去年的水平。

**（二）聚焦管理提“效”，切实兜牢底线。**把防范风险放在更为突出的位置，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风险阻击仗，防突破底线、防风险聚集、防好高骛远，以财政安全为全域稳定作贡献。通过“清单化管理、一体式推进、跟踪式督导”攻坚克难，落实落细各方责任，实现风险排查、预警、处置“三个全覆盖”，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。持续加大存量债务处置力度，严防“三保”政策违规提标扩面，守住“三保”和债务风险底线。

**（三）持续过好“紧日子”，规范管财理财。**全面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，进一步弘扬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，推进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，建设节约型机关。着力构建财政“大绩效”管理体系，切实做到不该花的钱一分不花，每一分钱都花出好的效果，推动绩效管理见实见效。大力压减非紧急非必要支出，规范政府购买服务，节约信息化建设运维成本。聚焦高质量完成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和县委、县政府重要部署，加强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，提升财政精益化管理水平。加大财税政策落实和监督力度，堵塞管理漏洞，严防监管失衡，持续提升财政监督效能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我们将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，进一步加大落实力度，加强工作调度，加快工作节奏，志不求易、事不避难，努力完成全年各项财政工作任务，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，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贡献新田力量。